

專案質詢

8-5-11-044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21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鑑於越南反中暴動波及台商，台商損失慘重，事件落幕後，應積極與越方交涉，為受損台商爭取最大賠償，我國目前與 31 國簽署投保協定，目前成功索賠的案例有限，此次應力求突破。此外，這次事件曝露台商所受的限制，遊牧式經營，逐水草而居，哪裡工資低廉就往哪裡走，一味仰賴低工資和免稅，我國產業該如何轉型？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此次暴動除不滿中國霸權對南海資源的爭奪、主權的主張外，更核心問題是對工人階級的剝削。台商是哪裡工資低廉的工人可剝削就往哪裡走，因此當暴動發生，平時受到壓榨的工人才會將怒火針對台商。
- 二、在台灣締造經濟奇蹟後，何以台商必須不斷外移成為遊牧型的企業？從早期的中國，再到東協國家越南、印尼，主因是代工為主的產業結構一直未能轉型，無法強化研發創新的能力，發展品牌，創造高附加價值，仍維持低技術型態的生產方式。如此企業欲求在激烈的國際市場競爭，必須仰賴廉價勞力與租稅優惠。這迫使台商持續往下一個更低工資的國家遷移，墜入一種惡性循環。對產業轉型、加值有何規劃？